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工信厅信发函〔2020〕189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 第二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省会城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部属高校，有关中央企业、行业协会，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战略，持续提升工业互联网创新能力，支撑服务实体经济数字化转型，定于2020年7月—12月举办第二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以下简称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名称

第二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China Industrial Internet Contest 2020）

二、大赛主题

新基建 新动能 新经济

三、大赛组织

（一）主办单位：工业和信息化部、浙江省人民政府。

（二）承办单位：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浙江省

经济和信息化厅、杭州市人民政府。

(三) 联合承办单位：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青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政府、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

(四) 大赛设立组委会和专家评审委员会，分别负责大赛组织实施和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组委会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相关负责同志组成，专家评审委员会由科研院所、投融资机构、行业机构等相关专家组成。

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负责大赛各项工作具体执行，秘书处设在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

四、大赛赛题

聚焦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需求和关键问题，重点围绕五大方向征集创新驱动力强、应用成效显著、复制推广性强、经济价值高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以应用价值牵引工业互联网快速发展。具体参赛作品名称自行拟定。

赛题方向一：提升工业企业生产保障能力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重点征集面向特定行业或领域工业设备设施的资产性能管理和运营优化服务解决方案，基于工业互联网实现工业设备设施全生命周期在线健康管理、远程诊断、预测性维护、运营优化等服务，确保工业设备设施“安、稳、长、满、优”运行。

赛题方向二：优化工业企业核心业务运营能力的工业互联网

解决方案。聚焦工业企业提质、降本、增效等核心诉求，征集制造工艺、生产流程、质量管理等核心业务管理和运营优化解决方案，基于工业互联网实现人、机、料、法、环等生产要素连接，通过数字孪生实现研发、设计、生产、运维等环节数据贯通、交互和集成应用，形成数据驱动的生产运营决策与管控能力。

赛题方向三：保障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安全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针对产业链供应链断点堵点痛点问题，征集保障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安全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基于工业互联网实现跨区域、跨部门、跨产业的供应链数据安全共享、信息协同和风险预警，产业资源精确匹配和有效流动，助力企业柔性转产和协同制造，保障要素资源供给稳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系统的韧性与弹性。

赛题方向四：面向产业融合创新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重点征集个性化定制、协同研发、共享制造、服务化延伸、产融合作等融合创新解决方案，基于工业互联网实现特定垂直行业制造资源、服务资源、智力资源的汇聚和协作，或工业+农业、工业+服务业等跨行业领域生态资源的汇聚和协作，发挥数据价值，创新业务模式，促进形成网络化工业生态体系。

赛题方向五：工业互联网赋能技术创新应用模式。融合 5G、数字孪生、AR/VR、人工智能、区块链、工业信息安全等一项或多项新一代信息技术，征集面向人、装备、流程等赋能的工业互联网解决方案，以提升企业产品创新、生产制造、客户服务等

多项业务能力，形成适用于多种工业场景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模式。

五、大赛安排

大赛由区域赛和全国赛组成，分为新锐组和领军组两个组别进行比赛。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大赛采用线上评审和线下路演评审相结合方式进行（具体组织方案见附件）。大赛区域赛由东部（长三角）赛区、南部（深圳）赛区、西部（重庆）赛区、北部（青岛）赛区分别组织，区域赛产生的优胜企业按分配名额入围全国赛，全国总决赛设置一、二、三等奖，颁发奖金和证书。各阶段具体赛事安排和获奖权益将由组委会通过大赛官网（www.cii-contest.cn）另行公布。

六、参赛报名

符合参赛条件的企业自愿登录大赛官方网站（www.cii-contest.cn）报名参赛。大赛注册报名和参赛作品提交截止时间为2020年9月20日。参赛团队可结合实际情况任意选择一个赛区参加大赛，每个参赛作品限报一个赛题方向。大赛不向参赛企业收取任何费用。

七、其他事项

（一）请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行业协会、中央企业积极宣传大赛，认真组织本地区、本行业、本单位优秀企事业单位参与大赛。

（二）请各跨行业跨领域、行业、区域工业互联网平台积极

组织平台生态伙伴参与大赛。

(三) 请各工业互联网示范区、工业互联网产业示范基地、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创新体验中心积极组织优秀单位和解决方案参与大赛。

(四) 未尽事宜请与大赛组委会秘书处联系。

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一) 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

李京南、伍凌芳、冯帆

010—88685977/68645450/88684861

官网技术支持：010—88684332

(二) 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技术发展司

李超 010—68208273

附件：第二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组织方案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附件

第二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组织方案

一、大赛名称

第二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China Industrial Internet Contest
2020）

二、大赛主题

新基建 新动能 新经济

三、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工业和信息化部、浙江省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杭州市人民政府

联合承办单位：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青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政府、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政府

协办单位：产业互联网发展联盟、东南数字化转型投资基金
(筹)、浙江省图灵互联网研究院

特别支持单位：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

区域赛组织单位另行公布。

四、专家评审委员会顾问

邬贺铨	中国工程院院士
刘韵洁	中国工程院院士
李伯虎	中国工程院院士
李培根	中国工程院院士
吴建平	中国工程院院士
吴曼青	中国工程院院士
吴澄	中国工程院院士
沈昌祥	中国工程院院士
柴天佑	中国工程院院士
倪光南	中国工程院院士
高金吉	中国工程院院士
黄维	中国科学院院士
梅宏	中国科学院院士
谭建荣	中国工程院院士
魏毅寅	中国工程院院士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五、参赛条件

(一) 参赛组别

本届大赛设置新锐组、领军组两个组别，在赛事各阶段分别进行比赛，报名截止后不可更改参赛组别。

1. 新锐组参赛资格：参赛团队中所有单位均须至少满足以下

两个条件之一：

- (1) 工商注册时间在2017年7月1日(含)之后的企事业单位；
- (2) 同时满足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小微企业。

2. 领军组参赛资格：不符合新锐组参赛资格的其他团队。

（二）参赛团队要求

大赛面向全社会开放，各企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组织均可报名参赛。参赛对象应满足下列条件：

1. 参赛团队必须且仅能选择一个赛区报名参赛，并需遵守相关赛区的赛事要求和安排。
2. 每个参赛团队可由1家或多家单位联合组成，每个参赛团队的参赛代表人数不超过5人，每个参赛代表只能代表1个团队参加比赛。报名截止之后，参赛代表不可更改。
3. 参赛团队需遵守大赛规则，在大赛官网上注册报名、提交参赛作品和相关证明材料，阅读并同意《第二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服务规则》《第二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参赛承诺书》。参赛团队对所有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一经发现虚假信息将取消参赛资格。参赛团队名称不得包含不文明字样。
4. 区域赛相关组织单位及其下属分公司、子公司和其控股公司均不得选择在本赛区参赛，否则参赛成绩无效。
5. 获得晋级全国赛资格的企业应接受区域赛主办方或大赛组委会的尽职调查，审核未通过的团队将取消全国赛参赛资格。

(三) 参赛作品要求

参赛团队需按照大赛作品提交要求，在大赛官网（www.cii-contest.cn）提交参赛作品及相关材料，并确保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品提交应满足下列条件：

1. 参赛团队最多提交1个参赛作品，参赛作品须符合本届大赛赛题要求，作品名称应能体现解决方案主要特征。
2. 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并未侵犯任何他人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及其他知识产权，且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
3. 2019首届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一、二、三等奖获奖作品不参加本届大赛。
4. 在区域赛、全国半决赛、全国总决赛期间，参赛团队均可在不改变作品名称和主要功能的基础上，持续推进作品迭代升级，赛程中最后一次提交的作品为参赛作品。
5. 评审期间，参赛团队须按照组委会的要求补充提交参赛作品有关材料。
6. 所有已提交的参赛作品和相关材料原则上不予退还。

(四) 参赛作品提交内容

参赛作品以最后一次提交资料为准，参赛作品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作品申报书

- (1) 参赛作品介绍：作品概述、技术和实施方案、核心优势

等。

(2) 应用价值：解决方案应用情况，包括应用案例和应用成效等。

(3) 商业价值：市场分析、竞争分析、盈利模式、市场策略等。

(4) 团队介绍：核心成员履历、团队核心资质和优势等。

注：申报书模板可在大赛官网下载。

2. 相关证明材料

与参赛企业相关的基本资质、投融资相关证明材料，以及和参赛作品相关的技术能力、应用推广证明材料。

3. 演示视频或视频链接

展示产品或解决方案的主要内容、应用效果等，帮助评审专家直观了解参赛作品。

4. 作品介绍 PPT

5. 其他

例如，可使用的安装程序和说明文档，可使用的解决方案云服务托管链接和说明文档，Demo 和说明文档等。

六、赛程安排

大赛赛程分为区域赛、全国半决赛、全国总决赛，其中区域赛由各赛区主办单位负责牵头组织，全国半决赛、全国总决赛由大赛组委会组织。大赛官方网站（www.cii-contest.cn）是参加大赛的唯一官方渠道。赛事各阶段评审规则、工作流程、具体时间

和晋级名单详见大赛官网。

(一) 报名参赛(自通知印发之日起至2020年9月20日)。

参赛团队登录大赛官网报名参赛和提交参赛作品。

(二) 区域赛阶段(2020年9月-10月)。区域赛采用逐级遴选方式产生优胜企业,区域赛组织方案由相关组织单位另行公布。区域赛组织单位要严格落实当地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根据大赛组委会制定的评审规则和标准,采用网上评审、网上路演、线下路演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比赛,10月16日前向大赛组委会提交拟晋级全国半决赛的推荐名单。各比赛环节的相关评审资料应留档备查。

(三) 全国半决赛阶段(2020年11月)。大赛组委会根据区域赛情况和推荐名单,确定并公示100个左右的团队和作品晋级全国半决赛。全国半决赛在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举办,通过路演答辩评审,确定大赛优秀奖作品以及20个左右晋级全国总决赛的团队和作品。全国半决赛及系列活动方案由组委会另行公布。

(四) 全国总决赛阶段(2020年11月)。全国总决赛在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举办,通过路演答辩评审,评出大赛一、二、三等奖。全国总决赛及系列活动方案由组委会另行公布。

(五) 大赛闭幕式。举办大赛闭幕式和获奖作品展,具体时间和方案由组委会另行公布。

七、公示与举报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大赛实行获奖作品公示和举

报制度。

获奖作品公示范围和时间：在大赛官网公示获得大赛全国总决赛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的作品，公示期为30天，供各界监督、评议。未通过公示的团队将被取消获奖成绩并追回奖励。

举报要求：举报实行实名制，并要提供相应的证据，匿名举报无效。举报由大赛组委会进行受理、核查、提出处理意见并最终裁定。

为保证赛事公益性，大赛全国赛、区域赛均不得向参赛团队收取任何参赛费用。各区域赛主办单位对本赛区组织机构设置、经费募集使用等工作负责，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八、其他

大赛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未尽事项请登录大赛官网（www.cii-contest.cn）、微信公众号（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查询。

联系人：大赛组委会秘书处（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

李京南、伍凌芳、冯帆

010-88685977、68645450、88684861

官网技术支持：010-88684332



中国工业互联网大赛微信公众号